



# 圖書館學學術理論與研究的方圓

## 一變的因素與不變的因素

3-7

顧 敏 國家圖書館館長

### 圖書館學的變因

圖書館學是為了解決圖書館相關問題而產生的學門與學問。因此，圖書館學和解決圖書館相關問題有關，20世紀中葉以前的圖書館學，所著重的是圖書館內部的問題包括圖書館資料的徵集問題、圖書館書籍的編目問題、圖書館書庫的典藏問題、圖書館以書籍為主的流通問題，以及人事和經費問題。當時的圖書館學幾乎就等於是圖書館內部管理的知識，事務性的程度更勝於學科性內涵。

二次世界大戰結束以後的1945-1970年之間，圖書館學基於下列的幾項因素，產生了第一次的大變，這些因素包括：

1. 讀者服務概念的具體化，從館內閱覽到館外推廣。公共圖書館由多數人口服務對象，再轉向注重少數服務對象；學術圖書館由少數服務對象邁向多數服務對象。
2. 圖書館員協助利用資料所形成的參考服務，進入系統化階段。正視圖書館員專業化、學科化的訓練。
3. 利用機械化處理圖書館的管理包括目錄製作、圖書典藏與公共索引服務。隨後更產生了文獻處理（documentation）和資訊學（information）。
4. 圖書館館際合作的發展，與館際互惠系統的形成。
5. 圖書館的知識媒體，開始進入到多元化多媒體的時代；圖書館只搜集圖書單冊的時代正式結束。
6. 圖書館支援社會的力量，由傳統的支援教育系統，擴張至支援科技工業系統和支援經濟生產系統。

這二十五年間的上述六大因素的出現，使得圖書館相關問題變得複雜化、龐大化，正如同這一段期間人類的其他相關問題如運輸問題、新聞傳播問題、糧食問題、環境問題等變得複雜化、龐大化一樣，相關問題的複雜化、多元化和數量化的結果，對於學門研究與學門領域都產生了空前的挑戰和改變，也促使原有的學門學科不得再生或進行科際整合後的新生。圖書館學不但脫離不了這個規律，在過去數十年之間甚至更為顯而易見的從貌變到質變。

### 兩種變因與增長

圖書館學內容的變，可以區分為兩大類：第一類是被動的跟著變，第二類是主動的調整變。第一類的變是不得不變，是屬於檔案化、追隨化的變，如果不變“生存變成問題”，也就是不變的話，便無以為繼了，具體的說就是讓方法隨著問題改變。譬如說期刊文獻與研究報告的量，





在 1960-1970 年代的西方，急速增長，於是就產生了許多新的索引方法，包括前置索引和後設索引等，這是方法隨著問題的改變，以便試圖解決圖書館提供服務的相關問題。

第二類是主動的調整性變動，是因應解決圖書館相關問題，讓問題隨著方法與目標的轉變轉換而產生變動，這種變動是創意創新的變動，是新增知識的引擎和創造新地圖的變動。譬如說為了使研究人員避免重覆性研究或降低重覆研究的可能性，將書目資訊服務推向前沿性，發展出進行中的研究書目。又譬如說為了減輕一般參考圖書館員的負擔，避免相同問題的重複提問，而有圖書館資源示意圖（pathfinder）的出現。這一些屬於知識支援（supporting）的措施，就是在研究如何使「讀者集中性使用圖書館的問題」，隨著方法與目標的轉變而達到改變。這第二類的變動，使得圖書館學的內容，有了許多許多的創新創意下的新領域和新的次領域。其中最重要的是書目計量研究和讀者行為研究；書目計量研究和讀者行為研究將帶領圖書館學走入實質性的知識管理之學。

改變（modify）和轉變（transit）的基本點是不同的，圖書館學因為圖書館相關問題的演化，而必須去面臨解決問題（problem-solving）的時候，所衍生的討論內容、措施方法、革改修正，都有機會隨著其管理規模的產生，而影響圖書館學的探討。另一方面，圖書館學的研究，可從外在社會環境的變化，以比較研究、地方特色研究、社會總體走向趨勢的研究等方面，進行主動性、預見性和方法性的高度去研究去發掘去探討，則是一種全新性創新性領域的開發。前者自然而然是一種延續性的討論與發展。後者則是一種全然創新的發展，讓相當多人連綴不起來先前的發展與基礎。在學術理論的研究方面，很容易產生突然興起的迷惘，和無由根起的漂浮感，這種漂浮感增加了圖書館學的非真實感覺與無定論感覺。此為大殤。

圖書館學既是為了解決圖書館所發生的相關問題而產生的學門或學問系列。圖書館學學術理論的研究，必須要能夠預判圖書館將發生些什麼問題？產生些什麼問題？以及考慮如何解決或解除這些問題。譬如說數位圖書館高度發展後，所產生的 post-digital library age，後數位圖書館時代，或者稱之為「高度發展後的數位圖書館」時代，將產生什麼問題？是不是至少會產生數位資源爆脹（e-resource explosion）的問題，我們要如何，要不要在 2020-2030 年之間，設計解決這個問題。換句話說，未來圖書館學如何增長，如何規劃預估，亦應將之納入圖書館學學術理論討論的範圍之內。最近，西方學界提出的資訊社會學（Information Sociology），就是圖書館學成為社會科學大學門時的一種次領域。在這裡，資訊社會學就等於是圖書館社會學。

### 圖書館學的不變因

圖書館學的學術研究，一般都是圍繞在圖書館的變動環境與變動因素，進行討論。我國 20 世紀的著名圖書館學學者沈寶環教授其在 1970 年代即提出圖書館學是一門變動的科學。在當時那是非常先進的理解，也是探討圖書館學發展的一個重要理論基礎。目前這個理論基礎仍然是存在的，有用的。在這個基礎上，再一步探究又探究下來的 30 年間，才發現圖書館的變動是恆久性的變動，故沈寶環教授的理論，亦可稱為「圖書館學的恆變理論」。

和圖書館學恆變理論相稱的應該是由圖書館的不變因素所組合孕育出來的「圖書館恆不變理論」。

筆者將圖書館學恆變理論之可以定位為「理論」，是因為圖書館的恆變，可視作為一種圖書館發展的「規律」，因為是規律，故可存在之，可在演變或演化下繼續存在之。設若其不為「規律



之定位」，則圖書館便會消失，因被侵佔而消滅；因為融化或融合而不存在；因被替代而模糊化，終至等同消失。所以，圖書館的變動為規律時，圖書館學研究亦可「依規、依軌、依律」的提出研究課題，也可以「依規、依軌、依律」的計算出變動的方向與可能的軌跡，而提出各種研究課題。

另一方面，圖書館恆不變理論的提出，正和「圖書館恆變理論」的規定是同樣的，亦即將圖書館恆不變的因素，視為是一種定規與定律。「圖書館恆不變理論」和「圖書館恆變理論」的對稱，是圖書館學學術理論研究中的基礎。圖書館學學術理論的研究，可以確保圖書館學學術上的存在性。

那麼，圖書館的不變因素到底是什麼？圖書館學的不變因素和圖書館的不變因素有關嗎？當然，兩者之間是有關係的，圖書館學所研究的是圖書館相關問題，圖書館相關問題之中，有其不變的因素。這個不變因素就是圖書館研究的二個主要因素之一，另一個因素就是前述會變的因素。

圖書館學不斷發展中的「不變因素」，就是研究「圖書館與知識」之間的倫理因素。圖書館與知識之間的倫理，一方面是圖書館的基本價值，另一方面也成為圖書館學研究中不能變，不可變的絕對因素。

### 圖書館與知識的倫理（一）

倫理是一種相對應的關係，一種和諧的關係。人類之間，有人倫；知識之間，有知識倫。人倫，使得人類社會在避免毀滅的情況下，不斷成長。知識倫，使得人類知識在避免斷絕的情況下，不斷成長。雖然很不幸的，在歷史上有些人類社會毀滅消失了，也有許多寶貴的知識中斷絕續了，前者是因為沒有掌握好「人倫」，後者是因為沒有認真的執行「知識倫理」，或簡稱「知識倫」的結果。

圖書館和知識之間的倫理，建立在下列四種重要的關係之上，這四種關係分別是：

圖書館與知識紀錄的關係

圖書館與知識介面的關係

圖書館與知識傳播的關係

圖書館與知識管理的關係

在衆人之中，最為人熟知的是圖書館與知識紀錄之間的關係。因此，不分中外自古以來圖書館就被引喻為「知識的寶藏」，意指圖書館蒐藏了許許多多的知識紀錄，辜不論這些知識紀錄承載於那一種質材的媒體之上，譬如鉅型的媒體質材有石板、山岩壁，小型的媒體質材有甲骨、紙草、紙張、器皿等等。以紙張做為知識紀錄的情形，獨領風騷了 2000 年之久，目前則是剛剛進入數位媒體紀錄的時代。圖書館與知識紀錄之間的媒體關係，是圖書館與知識的「第一倫」。許多人認為圖書館是「知識的水庫」、「學術的銀行」，以及「知識的大庫房」(knowledge storage)，均是基於對圖書館與知識關係中，第一倫的認識。

圖書館與知識介面的關係，是圖書館與知識的第二倫理，如衆所周知的，圖書目錄或簡稱書







目者就是最重要，也是最原始的知識介面。透過知識介面的表達與傳達，可以將知識紀錄呈現出來，換句話說知識介面就是知識紀錄是否能「再現」的重要關鍵，知識介面愈好則知識紀錄愈能充分的再現，或是愈能充分的獲得再現的機會及機率。二千年前漢朝時期的「七略」與「七錄」工作，就是一種非常優良的知識介面工作，在古代時期的圖書館，中國在知識介面方面的工作，的確是遙遙領先世界其他地區的。而這種知識介面的領先優勢一直維持到清朝中期。古代中國知識界面的工作有「辨偽」、有「考證」、有「源流」、有「經疏」、有「校讎」，更有「提要」，和「小序」，在歷史上這是西方國家望塵莫及的。

圖書館與知識介面之間的泛書目關係是圖書館與知識的第二個倫理關係。絕大多數的書目，都是源自於圖書館的實際工作，不論是古代的書本式目錄；近代的手抄式卡片目錄；現代的機讀 MARC 可交換格式的目錄，以及直接連接與組合知識內容的詮釋資料（metadata）目錄。這些都是不同時代知識介面的基礎工作。這些基礎工作也耗費了世界各地圖書館許許多多的心力與精力，故凡是在圖書館工作過的人，或是喜歡利用知識紀錄的人，都同意圖書館學對書目的不可分割關係。甚至於法文、西班牙文和德文等西歐語文中“圖書館”這個字彙，和“書目”這個字彙是相等的。因為，沒有書目的圖書館，或者是書目不良的圖書館，事實上就不是真正的圖書館。

## 圖書館與知識的倫理（二）

圖書館和知識傳播的對應關係，幾乎可以都是一種隱性的關係，因為人們相信知識傳播是學者對學者之間的關係，更勝於和圖書館的關係。自從 1970 年代後，圖書館與知識傳播的對應關係，才逐漸顯化出來，人們明白圖書館參考館員，或圖書館專業館員在知識紀錄媒體和知識介面服務中的雙重重要性，以至於今。1977 年至 1978 年的兩年之間，筆者首在臺灣的「中國圖書館學會會報」上，一連發表了兩篇關於圖書館和知識傳播的長文論述，文中提出了一些初步的理論基礎。

知識是一種智慧權，知識傳播則和知識財產的所屬權利有關。早先的智慧財產是一種道德層面的，甚少涉及經濟利益的層面，例如抄襲自古就不被允許，因為那是盜取，非道德的。但是效法學習則是被允許的，因為那是對原創者的一種尊崇，故「臨帖」、「仿摹」之舉，在古代中國是「師法大師」、是「學習大家」的道德之舉，也借此得到「法門」。

更由於古代對於知識的高度尊崇，對於偽者所進行的辨證，也是非常努力的，有些學者甚至將「知識」神聖化，故其作品不敢署名為自己，而托名為先賢先聖之作，這是把知識的智慧權提昇到至高無上的道德境界，當然，這對於該知識的傳播，也產生了微妙的影響。

近代由於將知識傳播權，從道德的層面投向了經濟利益的層面，尤其在以「知識經濟」掛帥的領域，更加顯得突兀不堪。因此，和知識傳播有關的法律面，就更加顯得重要了。無論如何，圖書館與知識傳遞、知識傳播有著一定的，屬於社會性的相互對應關係。這個關係就是圖書館與知識之間的第三個倫理關係。

圖書館與知識之間的第四個倫理關係是知識管理。在歷史上，中國古代的圖書館都和當時社會的知識管理有關，中國是個注重“史”的國家，史就是忠實的紀錄，紀錄就是含有“知”和“識”的意義在內。而圖書館就是保存紀錄的地方，故三千年前的中國圖書館是屬於“史”的一個部分的，當屬無疑的。治史，也就是管理歷史，便是一種最早期的，有系統的知識管理。演化到漢朝時的石渠閣和天祿閣時代，中國古代的圖書館在知識管理方面，已經相對的很科學，很有



系統。這個傳統一直延綿到清朝，都一直存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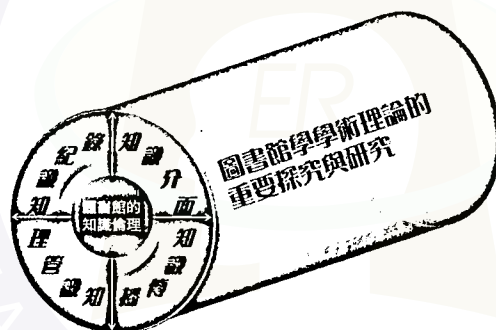
目前，我們所談的知識管理是指 1990 年代中期以後，數位化知識媒體時代所進行的知識管理。筆者對於知識管理的定義包括：

1. 知識管理是指在一定的環境之下解決大量資訊信息所帶來的創新、組織，與擴散的方法（2000 年）
2. 知識管理就是在一個快速變動的環境中，解決各種知識問題的過程與方法，經由有效利用最少的資源，造成一個組織內知識創新的目的（2005 年）。

就一個數位圖書館而言，知識管理的首要工作在建立知識基地，提供知識生產與知識創新的機遇。因此，無論是從古代的角度，或是從現代的角度而言，知識管理和圖書館都有非常密切的對應關係。

圖書館和知識紀錄、知識介面、知識傳播，以及知識管理的倫理關係，正是圖書館學術理論研究的方圓空間。

圖書館學既然是研究與解決圖書館相關問題而產生的學門與學問，則圖書館學學術的發展，必須前瞻性地瞭解圖書館與知識之間，各種倫理關係的發展。這個方圓空間的掌握，就是對圖書館學學術理論探究的佈建。



圖書館知識倫理示意圖

由上述可知，圖書館與知識之間的倫理關係和倫理發展，必然會成為圖書館學學術理論的重點研究。圖書館的知識倫理是一個不變的主軸，儘管知識倫理隨著人類文明的進展，呈現有機式的增長（dynamic），但是核心主軸是不變的。

### 變與不變之間的際當

圖書館學學術理論的探討與研究，如果要進一步的細緻化推敲，除了要釐清圖書館運動中有關變的因素包括變的起因、變的頻率，變動所帶來的連動，連動的時間差和反映出來的效果因素等等，都是值得投入去探究的問題。另方面，圖書館的基本價值如何去維持它、維護它、解說它、體認它，圖書館與知識天空之間的四種對應倫理，自然而然的是圖書館的基本價值，但是如何去分層應對，如何去促成圖書館與知識之間的對流與互動，並且保持一定的運行。

簡單而言，釐清與掌握圖書館的變動因素和不變因素，也就是變與不變之間的際當，用恰當的思維、恰當的角度、恰當的學術身份去進行探討與探究，便是圖書館學學術理論研究者的首要之務。





# 首次「論文公開、知識傳播」發表會

顧 敏 國家圖書館館長

8-9

臺北大學侯校長、各位院長、教授與同學們、以及前來參與這次發表會的所有來賓，大家好！

本館與臺北大學為共同創造互惠效益，締造雙贏，並促進學術發展，於 98 年 4 月 7 日簽訂合作協議書，此學術聯盟 Academic Alliance（簡稱 AA 計畫）是學術界的異質聯盟，亦可說是國內的創舉。而本館與臺北大學合辦此次論文發表會，係由臺北大學法律學院、商學院、公共事務學院、社會科學院、人文學院、電機資訊學院等六個學院所推薦本學年即將畢業的博碩士生，發表 17 篇優秀的進行中論文，此是在雙方共同理念－「加速知識傳播，提升學術研究力」之下，所合作推動的重要學術活動。

在全球化之知識時代，知識是現代國民的重要資產，為保障人民知的權利，政府在 94 年 12 月 28 日公布施行《政府資訊公開法》，賦予人民請求政府資訊公開之請求權依據，因為政府資訊除了指政府直接所做所為的資訊外，亦指利用納稅人稅金受政府委託委辦蒐集、保存、管理與研究相關成果，因此國民有權要求政府公開資訊。至於學術研究資訊公開，係國家學術自由與進步之重要條件，藉由公開的發表與討論，增進學術傳播與自然發展，所以對於參與今日進行中論文之發表者與其指導教授，我們給予高度肯定與感謝。

本館與臺北大學辦理進行中博碩士論文發表會為國內的首創，其目的除提供進行中博碩士論文發表平臺，促進學術知識傳播外，同時亦鼓勵博碩士學生於畢業時儘早同意論文公開供眾利用，並依學位授予法規定，將紙本送存本館，提供學術界恆久的合理運用與參考。並且滋養臺灣的學術田園，為更多的學術研究與創新，提供豐沛的營養，這也是本次發表會初衷之一。本館 97 年度收到的學位論文數量共計 45,639 冊，但近期我們接到部分研究生對已繳交給本館的學位論文，提出不供眾調閱使用的要求，這實在不是個好現象，致少缺乏「學術民主」的基本概念，不但對學位論文的流通、分享造成阻礙，對學術發展與智識的傳承也造成一定的影響，同時也違背教育部訂定《學位授予法》，以鼓勵學術研究成果公開流通傳播的基本宗旨。故藉此籲請學位論文交付本館後，以公開為原則，不公開為特例。這也是國家圖書館與臺北大學等高教單位，聯合肇辦本次發表會的另一種意義－象徵學術公開與學術自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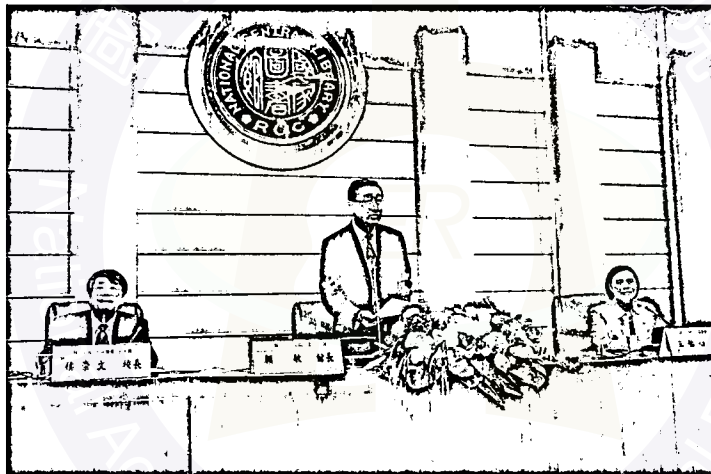
另外，隨著網際網路的發展以及學術期刊售價持續高漲，學術論文「公開取閱」（Open Access）的觀念，隨之應時而生。公開取閱是期望透由電子出版，來建構一個公平合理少費用，以及不受限制之學術論文取閱管道，讓學術研究成為一項公共財。其目的在排除資料取得之障礙、促進研究、豐富教學內容及分享學術成果，同時也可提高作者之能見度，建立學術研究者應有的社會地位。本館 83 年開始建置全國博碩士論文資訊網，目前收集國內博碩士論文 50 萬多筆書目資料和 12 萬多本論文電子檔。





現今，每日提供全球 173 國家 / 區域讀者 20 萬次檢索服務、2 萬本論文電子檔下載傳遞服務，儼為國內博碩士論文最佳對外學術傳播管道。經數據統計顯示，授權本系統全文開放論文之被引用次數為不授權開放論文的兩倍，故亦藉此鼓勵同學同意將論文非專屬、無償授權本館及畢業學校之圖書館，不限地域、時間與次數，以微縮、光碟或數位化方式將論文進行重製，並同意公開傳輸數位檔案，來提升我國學位論文知名度與影響力，增進我們國際學術競爭力。學術成就絕對是「獨樂樂，不如以文會友的眾樂樂」。期勉海內外共同教育我們的下一代以「論文公開交流·知識傳播全球」的膽識，為人類社會的知識天空，增添更多美麗的雲彩和星空。

最後，我認為這次的「論文公開·知識傳播」發表會是一個開端，期以拋磚引玉之效果，吸引更多學術界人士加入知識公開傳播、分享與討論的行列，以回饋社會的善心善行，使更多人能便捷利用研究文獻與成果，並賦予大眾取得知識之權利，促進人類整體社會的知識的交流與推展，我們身為國家級的圖書館，一定把這個理念，實踐的更加徹底落實。



國家圖書館顧敏館長致詞



論文公開發表會合影

